

補助款「看得到、領不到」

【記者雷光涵／台北報導】台灣網球女將莊佳容批評官員說大話的報導，體委會急得跳腳反駁，莊的父母也澄清，報導與選手的本意有出入。

體委會昨天說，接受補助的選手及家長，應該抱持正確的心態，「政府的美意，選手要懂得感恩。」

職業女網總會昨天「下修」詹詠然今年度累積獎金，是42萬2822美元，非前天公布的51萬多美元，使得她目前的獎金收入，還是落後給王建民的年薪。

不過網協認為：「成績較佳的職業選手，可以開始慢慢靠比賽獎金自給自足了。」

體委會近3年對網球大方付出，不求回饋。然而在「失言」事件後，對職業選手是否領納稅人錢，再到國外賺獎金的政策，開始檢討。

體委會公布今年預定補助詹詠然220萬、莊佳容180萬元。不過網協也說，每逢選手核銷就頭痛，「體委會的補助經費標準，跟不上該單項的特性。」

以外籍教練薪資為例，最高等級（近兩屆奧運前3名指導教練）教練周薪1千美元，詹詠然聘的教練周薪1400美元，還不算特別貴的教練。

遑論外籍教練指導職業選手為主，不符最高薪的資格，充其量可獲周薪500美元的補助。國內教練更可憐，最高「日薪」補助700元，而國家級教練的「時薪」要1千元左右。

網協不只一次向體委會爭取，不符網球消費水準的補助辦法，等於逼迫選手找「變通」的方法報帳，或者補助款「看得到、領不到」。

